

##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7 月 1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其中 5 名董事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辛云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6.67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6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公司董事林琼珊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行权条件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6.67万份，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64名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公司董事林琼珊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公司及时将该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董事会同意公司开立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与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一）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4日